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之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融资租赁事项概述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诺力股份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之子公司融资租赁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 SAVOYE ASSET MANAGEMENT 之全资子公司 SAVOYE REAL ESTATE(以下简称“承租人”)向所在地银行等金融机构(以下合称“出租人”)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融资总额度不超过2800万欧元,主要用于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和办公中心。

融资租赁的合作模式:公司旗下法国公司 SAVOYE ASSET MANAGEMENT 为了满足业务和生产发展需要,与所在地银行等金融机构约定由出租人出资购买土地、建设厂房、购置办公设施,并在项目竣工后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 SAVOYE REAL ESTATE,租赁期为15年,租金按季度支付。在融资租赁期完成后,承租人将有权以1欧元(不含税)的价格从所在地银行方购买该土地及厂房等设施的所有权。SAVOYE REAL ESTATE 的100%股权将抵押给上述金融机构为上述融资租赁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与上述的拟合作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融资租赁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

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协调办理具体相关融资租赁事宜。

二、融资租赁合作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位于法国 LONGVIC (CÔTE-D'OR) 地区的总面积为 57,216m² 的土地及将在上述地块上修建的总楼面面积为 20,573m² 的新厂房和办公中心

2、融资租赁金额：总额合计不超过 2,800 万欧元。

3、融资租赁期限：不超过 15 年

4、租赁担保：SAVOYE REAL ESTATE 的股东 SAVOYE ASSETS MANAGEMENT 将其所持有的 SAVOYE REAL ESTATE 100% 股权抵押给出租人。

5、融资利率：预计融资利率为年化 1.25%~2%。

6、租赁物产权归属：融资租赁出租人将向融资租赁承租人承诺，在承租人遵守融资租赁合约的相关规定后，待融资租赁期满后，融资租赁出租人将以价格 1 欧元（不含税）向融资租赁承租人出售上述厂房、办公中心及其所在土地。

三、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土地及其地面新建厂房和办公中心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后续业务扩张以及满足新项目需求，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保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提升收入水平和企业规模。

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四、风险提示

1、虽然融资租赁的成本总体不高，但若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可能会影响 SAVOYE 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影响支付租赁本金和费用，从而使得因融资租赁抵押的股权存在拍卖的风险。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时，公司尚未收到签署的融资租赁协议，协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内容为准。

3、公司董事会会密切关注该融资租赁事项的进展，及时发布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